

# 许昌市中心医院“招聘消防维保公司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许昌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就许昌市中心医院“招聘消防维保公司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前来磋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许昌市中心医院“招聘消防维保公司服务”项目

(二) 项目编号：YLZB-F-C2023005 号

(三)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 项目主要内容、数量：本项目服务地点为鹿鸣湖院区、华佗路院区。鹿鸣湖院区 304394.51 平方米、华佗路院区 76612.85 平方米，共计 380907.36 平方米，为满足医院需求，通过招聘消防维保公司对两个院区进行消防维保服务。（详见采购文件）

(五) 预算金额：35 万元；最高限价：35 万元。

(六) 交付（服务、完工）时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 年

(七) 交付（服务、完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在最近三年内（以发布招标公告之日起，往前推 36 个月，成立年限不足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许昌市辖区内消防主管部门开具行政处罚（以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行政处罚信息为准），并出具近三年内未被消防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http://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

(四)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三、磋商文件报名时间及地点：

1、潜在投标人登录“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址 <http://>

/www.yb.fzjtcn.com/)上进行注册并完成备案(方式:登录交易平台,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注册流程下载招采通 app 办理 ca 并完善企业资料,完成后扫码登录平台选择所参与的项目进行备案报名)。备案须上传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资料扫描件,须清晰可辨认。经审核通过后选择购买并下载招标文件。逾期未下载造成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无法参加的,后果自负。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28-9696。

需提供的报名资料: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采购人不予受理。

2、招标文件获取地点: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yb.fzjtcn.com/>

3、时间:2023年5月18日至2023年5月28日;获取方法:登陆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在线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网址:<http://www.yb.fzjtcn.com/>)(详情请咨询:400-128-9696);

4、磋商文件售价500元/标段,售后不退。

5、开标时间:2023年5月30日上午8时30分(不见面开标)

6、开标地点:许昌市莲城大道公路养护中心办公楼四楼。

####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递交

请领取过招标文件的投标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17时30分之前将密封完好的纸质应答文件邮寄至许昌市莲城大道公路养护中心办公楼四楼,必须使用顺丰寄付,许昌本地投标单位可选顺丰同城急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应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许昌市中心医院官网》《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yb.fzjtcn.com/>)》发布。

####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中心医院

地址：许昌市文轩路366号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374-3353618

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公路养护中心办公楼四楼

联系人：金老师

联系电话：15517391235

许昌市中心医院

2023年5月17日

温馨提示：

- 1、截止时间前未在“[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注册或仅注册未完成报名备案的投标人/供应商不具备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资格（技术支持电话：400-128-9696）。
- 2、报名备案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供应商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 3、投标人/供应商登录交易平台首页，通过扫码下载“招采通”APP，根据“操作手册”引导，完成账号办理。
- 4、投标人/供应商在[法正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yb.fzjtcn.com/>）上完成注册后，登入系统进行下载相关文件。

附件：

**主要维保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序号	招标要求
一	维保要求：
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1.1	维护保养内容
1.1.1	各信号线路及线路保护管道维护。
1.1.2	外观检查保养。主控制器、联动控制器的基本功能：包括控制器的开机、液晶和数码管的显示、主备电的工作、显示和切换、声音、时钟、控制器记录等正常
1.1.3	外观检查保养。各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楼层显示器等终端设备外观良好，无破损
1.1.4	功能试验。主控制器、联动控制器火警、故障报警功能正常
1.1.5	火灾探测器的报警试验。包括烟感、感温等所有类型探测器的试验，试验工具符合检修要求
1.1.6	功能试验。手动报警按钮的报警试验正常
1.2	保养检修要求
1.2.1	主控制器、联动控制器报警、联动功能每月检修一次
1.2.2	现场探测器和手动报警按钮每月检修一次，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10%且不能重复
1.2.3	每年对火灾探测器全部进行一次清洗
2	室内外消火栓系统
2.1	维护保养内容
2.1.1	外观检查保养。室内外消火栓给水管道、消防水池/水箱/稳压装置、自救软盘管、消火栓水枪及水带、消火栓按钮、消防水泵及各类管网、阀门等是否正常，无锈、漏、无法正常开关情况
2.1.2	消防泵启动功能试验。在泵房控制柜、消防中心启动消防泵，同时试验主备泵的切换功能；现场消火栓按钮上启动消防泵，查看消防泵启动情况
2.1.3	模拟实际喷水试验。接好水枪，做好准备工作，开始试验，检查水的压力及查看是否有漏水情况；检修最末端消火栓出水水压
2.2	保养检修要求
2.2.1	每月检修一次。消火栓按钮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月份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
2.2.2	消火栓恒压泵、主泵由泵房控制柜、消防中心启动每月全部检修
3	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3.1	维修保养内容
3.1.1	外观检查保养。消防泵房工作环境及喷淋泵、稳压设备、电源控制柜、湿式报警阀、喷头、水泵接合器、储水设施及各类管网、阀门等是否处于完好状态，无锈、漏、无法正常开关情况
3.1.2	功能试验。在泵房控制柜及消防中心启动喷淋泵，同时试验主备泵的切换功能；利用报警阀的放水试验阀试验压力开关、水力警铃的工作情况；利用末端放水装置放水，验证水流指示

	器、湿式报警阀功能，自动启泵功能
3.2	保养检修要求
3.2.1	每两月一次，末端放水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
3.2.2	喷淋恒压泵、主泵由泵房控制柜、消防中心启动每月全部检修
4	事故广播系统
4.1	维护保养内容
4.1.1	检查紧急广播的放音及切换功能。放音包括通过话筒、磁带等方式放音，检查声音的大小。切换功能指每个区是否都能正常切换
4.1.2	检查消防电话的通话功能。包括固定电话及电话插孔的检查
4.1.3	机房及终端设备无积灰、破损
4.2	保养检修要求
4.2.1	每月一次，每年的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10%且不能重复
5	消防电源及配电装置
5.1	维护保养内容
5.1.1	外观无破损、积灰
5.1.2	在控制中心测试主控控制器、联动控制器主备消防电源的切换及备用电源的切换
5.1.3	测试公共区域、机房非消防电源记备用消防电源的切换
5.2	保养检修要求
5.2.1	每两月一次，每年的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
6	消防线路的检测与维护
6.1	维护保养内容
6.1.1	消防线路无破损，电线绝缘值符合国标要求
6.1.2	消防线路发生故障及时检测、维修或更换
7	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7.1	维护保养内容
7.1.1	检查各种消防应急照明灯、消防应急标志灯及疏散标志牌外观无积灰、破损，使用功能是否正常。功能包括正常指示、切换功能，有备电的检查电池工作时间
7.2	保养检修要求
7.2.1	每两月一次，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
8	防火卷帘系统
8.1	维护保养内容
8.1.1	现场试验卷帘门手动启停的功能
8.1.2	在消控中心试验卷帘门的联动启动及反馈功能
8.1.3	检查试验卷帘导轨和转动机构的完好情况和状态无积灰、生锈、变形等
8.1.4	防火卷帘机械部分的维修及保养无积灰、生锈、异响等情况

8.2	保养检修要求
8.2.1	每两月一次，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
9	防排烟及通风空调系统
9.1	维护保养内容
9.1.1	排烟阀、送风阀、防火阀电动及手动的启动
9.1.2	排烟机、送风机的高、低速运行，启动和停止的联动、手动控制正常
9.1.3	空调、新风机的联动停止
9.1.4	电机、阀口、机械部分无积灰、生锈，运转正常
9.2	保养检修要求
9.2.1	每两月一次，排烟机、送风机、排烟阀、送风阀、防火阀每年1月、6月全部检修，其余每次抽测总数的20%且不能重复，每年对阀体机械部分全部进行一次加油处理
10	气体灭火系统
10.1	维护保养内容
10.1.1	外观检查：检查各类喷头、贮存装置、管道及附件无积灰、生锈等
10.1.2	手动和自动测试控制气体喷洒的电磁阀、电爆管的动作电压是否正常
10.1.3	检查气体是否有泄漏，压力是否正常
10.2	保养检修要求
10.2.1	每一个月一次
11	联动和通信
11.1	每周对消控室网络通信进行检测
11.2	每周对消控室余视频监控系统的软件联动进行检测
11.3	每周对消控室的消防报警情况进行汇总，统计误报率
12	其他
12.1	保证系统正常工作，维护质量必须满足现行消防规范的要求
12.2	中标人须派维保人员常驻现场，维保人员须持证上岗，工作场所由采购人提供。设备发生故障，接到使用方故障信息通知半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及时解除故障。在确实没有配件的情况下应及时向使用方报告，确定排除需要时间，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防止出现安全事故
12.3	提供详细的月检、季检及年度检修报告，以便使用方备案
12.4	采购人进行内部局部改造时，维保单位需协助消防报批及消防验收工作
12.5	在维修保养期间所涉及的易损耗材、易损件由维保单位承担
12.6	遇到与消防相关的紧急抢修情况，维保单位需全力配合使用方指定事项
12.7	每年消防检测期间，维保单位应增派3—5位专业人员配合使用方进行消防检测。检测完成后，由维保单位恢复所有设备的正常运行
12.8	本表的维保要求低于国家、部门等规范，则按照国家、部门等规范执行
13	进场的交接
13.1	进场时应配合对范围内的设施进行检测，如认可检测合格结果，视为同意接收时设施状态完

	好可用。对查出损坏的设备，由院方负责维修，合格后转交维保单位。
14	合同结束的交接
14.1	合同结束后，应将维保范围内的设施以完好可用状态移交院方或院方指定的下期维保单位。

### （三）人员要求

- 1、维保单位必须提供至少一名符合维保资质要求（高层建筑、联动设备）的驻点人员提供维保服务。并设置备班人员备案。
- 2、其余维保人员根据需要自行安排，但必须保障在联动测试、带电操作时双人及以上人员到场。
- 3、人员的更替需得到采购人同意。
- 4、如遇重大活动或其他特殊情况，人员应服从采购人工作时间安排。

### （四）维保的管理要求

- 1、对现有系统进行按规范完善；
- 2、接到报修通知后 15 分钟内必须到达现场，维修和更换时间小于 24 小时；
- 3、重大活动期间提供全程保障服务；
- 4、负责年度消防培训；
- 5、提交年度、月度维保计划并实施；
- 6、建立系统的技术档案（包括平时的维修结果、检查试验的资料），并定期交与采购人；
- 7、按照三甲要求，负责重要消防设备机房的环境卫生要求；
- 8、设备修好后，需一式两份报告给采购人包括故障原因，解决措施；
- 9、医院用房内部改造装修等涉及消防报警系统线路和设施的移位或整改

中标人应根据院方需求配合院方的装修或办公用房整改施工要求，并承担所涉及消防报警系统工程整改方案。根据施工部位和范围，提出书面整改方案、施工技术要求和注意事项，报院方安全保卫部，并与第三方施工单位积极配合。

中标人应根据医院需求负责改造、装修等工程清单涉及以外的消防报警系统温感、烟感、报警按钮、红外对射、扬声器等设备器件的移位、调试。10 个点（含）以内的移位和增减，所产生的设备器件（广播设备、器件除外）、材料的费用由采购人负责，人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大于 10 个点，相关费用经相关部门审核评估后由装修单位承担。

如有改造、装修等施工误碰消防报警系统管线和广播管路时，中标人应积极配合，并对消防报警系统作相应处理。

- 10、每年消防检测期间，中标人应增派人手全力配合检测。
- 11、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的装修或办公用房整改施工要求，并承担零星消防改造技术指导、论证。
- 12、中标人具备消防提升改造技术服务能力，为后期消防设施提升提供技术指导。
- 13、根据采购人要求，对消控值班员进行业务素质培训。